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在公司附四楼大会议厅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 11 人，实际出席人数 11 人。其中委托出席 1 人，董事杨如刚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李琳代为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由董事长熊国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四川路桥未来三年（2020 年度-2022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现拟订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4.7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775,430,289.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分配利润

2,244,452,235.83 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3 的《四川路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会计政策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及财政部会计司发布 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11 个）和应用案例（3 个）的规定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相关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和未来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4 的《四川路桥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费用拟按 630 万元执行。若本年度因公司规模增长或并购重组等原因致使审计工作量增加，审计费用另行依据选聘文件适度增加。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层就增加额度在总额的 20%范围内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1 的《四川路桥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内控审计机构。2022 年年度内控审计费用（含 IT 审计）140 万元，若本年度因公司规模增长或并购重组等原因致使审计工作量增加，审计费用另行依据选聘文件适度增加。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层就增加额度在总额的 20%范围内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1 的《四川路桥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示同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路桥内部控制管理规范〉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路桥内部控制管理规范〉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英文名称暨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改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公司英文名称“Sichuan Road & Bridge Co., Ltd.”修改为“Sichuan Road & Bridge Group Co., Ltd.（简称为SRBG）”。拟对公司《章程》第四条进行相应修改。

鉴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会议同意将该事项与本次会议审议的修改章程内容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2-057 的《四川路桥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四川路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2、四川路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